

证券代码：600246

证券简称：万通地产

公告编号：2019-015

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解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3月12日接到股东万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万通控股”）关于办理股份解质押的告知函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解质押情况

万通控股作为公司股东，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22,463,220股，于2018年3月11日解除了质押并延期购回给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德邦证券-兴业银行定向资产管理计划）的共计76,970,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12.37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.75%，并由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解除手续。上述股份的质押情况详见《万通地产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解质押及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8-043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万通控股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22,463,22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30.30%。进行上述解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433,081,369股，占持股总数的69.5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1.08%。

二、万通控股及公司控股股东的质押情况

万通控股为公司第二大股东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忆会先生实际控制的公司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万通控股及公司控股股东嘉华东方控股(集团)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股票1,355,024,361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65.97%，已质押的股份数量为1,165,639,510股，占合计持股总数的86.02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6.75%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3月13日